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8-91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冉盛盛远及其关联方珠海长实资本同意为公司三项应收款项置出后的回款情况进行担保,但目前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

中介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尚未完成,相关重组文件及核查意见待与交易对手达成一致,签订相关协议,完成上述审核程序后再行披露。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冉盛盛远”)及其关联方珠海横琴新区长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长实资本”)为满足交易对方商业诉求,支持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提高盈利能力,同意作为担保方,为三项应收款项置出后的回款情况进行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就具体条款,未与交易对方签署《担保协议》。

中介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尚未完成,相关重组文件及核查意见待与交易对手达成一致,签订相关协议,完成上述审核程序后再行披露。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8-92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票因筹划资产出售事项于2017年4月25日开始停牌。停牌期间,由于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信盛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盛歌”)就本次重组的交易方案未达成一致意见,华信盛歌最终确认不再参与本次收购。

《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标的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山东中润集团淄博置业有限公司60%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为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郭昌玮先生。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经协商,公司将本次重组的审计、评估基准日确定为2017年12月31日。截至日前,审计工作已经完成,因增值稅的汇算清缴及与政府部门协商经济补偿等事宜,相关评估工作正在推进中,尚未完成。

经过与交易对方冉盛盛远协商,公司就相关工作时间表做如下初步规划:公司拟在3个月内出具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力争在4个月内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相应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批程序并签署正式交易协议,2018年年底前完成款项支付、股份交割、过户手续。

Table with 2 columns: 时间 (Time) and 事项 (Matters). Rows include completion of audit and valuation, signing of transaction agreement, etc.

2018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新一届的董事上任后,董事会及

新的经营管理层对淄博项目也在做进一步的研究与论证,务求使上市公司的利益最大化。

三、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所涉及的监管机构审批。

1、公司承诺将在股票复牌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继续筹划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2、公司股票复牌后,如果最终还是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导致最终决定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8-075

关于全资子公司的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电池盒项目进入量产阶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建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新材料”)收到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旺达”)电池盒项目的小批量供货通知,该项目系供应给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云度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度新能源”)的电池盒上盖项目。

制造及销售”的上市企业,是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模组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轻便、持久的绿色能源产品。公司基于锂离子电池模组的研发、设计、制造能力,逐渐形成了以3C及智能硬件、电动汽车、能源互联网、智能制造与检测服务为主的五大业务格局。

市场影响,公司的供货量具有不确定性。
3、该项目实施周期内,存在因原材料价格变动等因素而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

针对以上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将采取积极的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18079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神州高铁,证券代码:000008)自2018年6月6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

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13日、2018年6月21日、2018年6月28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各方仍在就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磋商、论证,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

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神州高铁,证券代码:000008)自2018年7月5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8-053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汇通”)的通知,获悉中智汇通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Shareholder Name),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Is it the largest shareholder or a consistent action person?), 解除质押股数 (Number of shares released from pledge), 质押开始日期 (Pledge start date), 解除质押日期 (Pledge release date), 质权人 (Pledgee).

注:1、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8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

告编号:2017-047)。

2、该笔质押协议质押股份数量为25,000,000股,本次只解除质押2,020,000股,剩余22,980,000股仍由质押。

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18-038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5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7.0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2,675.00万元,发行费用总额为4,763.3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7,911.70万元。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17年6月21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资金(含利息/手续费/现金管理收益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转为营销中心建设项目使用。鉴于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资金(含利息/手续费/现金管理收益净额)922.87万元已转入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已使用完毕,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2018年6月6日办理

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备查文件
1、中信建投证券北京知春路营业部客户证券成交查询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银行名称 (Bank Name), 银行账户 (Bank Account), 资金用途 (Fund Purpose).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三环转债 公告编号:2018-068

浙江三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472 股票简称:三环转债 债券代码:128032 债券简称:三环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9.99元/股

转股时间:2018年6月29日至2023年12月25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浙江三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自转股日2018年6月29日至2018年第二季度末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34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0万元可转债已于2018年1月2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三环转债”,债券代码“12803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浙江三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6月2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公司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0.07元/股,因公司于2018年5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新增股本286万股,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三环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5月2日起由原10.07元/股调整为10.0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0.05元/股,自2018年5月2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元人民币现金,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6月8日,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三环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6月8日起由原10.05元/股调整为9.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9.99元/股,自2018年6月8日起生效。

二、“三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自转股日2018年6月29日至2018年第二季度末,“三环转债”因转股减少数量为160张,转股数量为1600股。截至2018年第二季度末,剩余可转债余额为9,999,840张。

自转股日2018年6月29日至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末,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次变动前 (Before Change), 本次变动增减(+,-) (Change), 本次变动后 (After Change). Rows include 数量 (Quantity) and 比例 (Proportion).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0571-81671018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三环转债)、《(发行人股本结构表)》(三环转债)。

特此公告。 浙江三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18-036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潇湘成长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潇湘成长资管计划”)通知,获悉潇湘成长资管计划原质押的公司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Shareholder Name),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Is it the largest shareholder or a consistent action person?),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Number of shares released from pledge), 质押开始日期 (Pledge start date), 质押解除日 (Pledge release date), 质权人 (Pledgee).

注:根据公司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6年10月31日为股权登记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上述质押给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浦顺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1,252万股转增后为2,003.20万股,因此本次解除质押股数合计为2,003.20万股。

二、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潇湘成长资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总计25,0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5%,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潇湘成长资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0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质押及冻结明细。 2、股东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8-065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奖励扶持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与宣城市人民政府签订了《宣城绿色智能制造项目》合作协议书的相关条款(公告编号:2017-049)。近日,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宣城盛鸿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从财政加快支持工业发展资金中拨出5,181,900元奖励资金,用以支持公司在宣城市的绿色智能制造项目的发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上述资金确认为营业外收

入并计入公司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上述资金的取得将对公司2018年度的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